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3 年 7 月 12 日在贵阳市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9 名,实际出席监事 9 名,其中邬小蕙监事委托监事会主席康玉坤、李兆明监事委托周业樑监事、周语菡监事委托王国刚监事代为出席会议并对会议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康玉坤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监事提名和选举办法〉的议案》,办法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次会议还听取了公司近期财务状况、风险管理工作情况和内控合规管理工作情况等报告。

特此公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7月16日